“乌鲁木齐市发放亿元电子消费券”系列报道

**乌鲁木齐市今起开始发放亿元电子消费券，活跃消费市场**

本报全媒体记者 郭玲

 4月18日起，乌鲁木齐市开始发放亿元电子消费券，活跃消费市场。

 只要在乌鲁木齐的人均可申领，先到先得，且应用场景广泛。众多商贸服务企业也适时推出了形式丰富、内容多样的促销活动，为消费者福利“加码”，共同掀起促经济、拉消费、提信心的春季消费热潮。

电子消费券分三期发放，可在乌鲁木齐辖区内参加活动的大中型商超、药店、餐饮企业、旅游景区、社区蔬菜副食品直销点、社区牛羊肉便民直销点等相关范围内使用。

首期发放470万张普惠消费券

鼓励多种促销释放消费潜力

4月18日12时，乌鲁木齐第一期电子消费券正式通过支付宝平台向本地消费者发放。

在乌人员可以打开支付宝平台，并在首页搜索“乌鲁木齐”进入活动会场点击申请；或者扫描乌鲁木齐消费券专属二维码进入会场领取。

第一期为普惠消费券，可在40家零售企业、85家餐饮企业，以及470家社区蔬菜副食品直销点及社区便民牛羊肉直销点内使用。

其中，第一阶段（4月18日12:00至4月19日24:00），发放消费券35万份，每份120元，含面额50元消费券2张、面额5元的消费券4张。第二阶段（4月20日12:00至4月25日24:00），发放消费券65万份，每份20元，含面额5元消费券4张。

 每个阶段每人限领一次，首期电子消费券领取和使用时间为4月18日12时至4月25日24时，过期作废。

 市商务局（粮食局）党组副书记、局长闫峻说，市财政投入亿元发放电子消费券，是为了精准有序推动商贸流通企业复工达产，持续鼓励商贸流通企业通过多种形式促销活动释放消费潜力，增强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基础性作用。同时，商贸流通企业还将配套额外折扣，与电子消费券叠加使用，使消费者享受到最大优惠。

消费券叠加商家让利

“双线”联动促进消费回暖

 乌鲁木齐电子消费券的适用范围，涵盖了商场、超市、餐饮、城市便利店等大部分线下门店，而这些消费领域，也正是很多市民的“刚需”消费场所。

在政府投入消费券提振市场信心的同时，乌鲁木齐商家也推出各种各样的让利优惠，积极发挥消费券的“乘数效应”。

以业态相对丰富的友好集团为例，推出了组合型、线上线下联动促销，都可以叠加使用消费券，让消费者尽享双重优惠。“百货门店、超市、便利店、咖啡店等都可以使用消费券，同时我们也推出了更多优惠可享折上折。”友好集团营运管理部部长韩卫华说。

国美电器除了可以使用消费券外，仍有1100元电子券发放，以及针对套购顾客赠送10%现金积分等优惠。市场部经理周静说，将充分利用这次机会，开展丰富的促销活动，重燃消费热情。

另外，好家乡、新特药业、百草堂、肯德基、苏宁易购、宏景通讯、我家电器等代表企业都接收消费券，也推出了让利优惠活动。

 接下来，乌鲁木齐市还会发放第二期和第三期消费券，分行业使用。第二期领取和使用时间是4月23日12：00至4月30日24：00，第三期领取和使用时间是5月1日12：00至5月10日24：00。

**亿元消费券里的信心和决心**

本报评论员 吴杨

从4月18日开始，乌鲁木齐市分三期公开发放亿元电子消费券。与此同时，发放5万张旅游消费券。值得注意的是，首期第一阶段的35万份券包，上线4.5小时就被领取完毕，仅上周末两天时间，就有8.63万张消费券被使用，直接带动消费2090万元，消费带动作用渐显。

 消费券是通过补贴方式刺激消费、释放消费需求。连日来，为促进消费回补与潜力释放，一些地方相继出台扩大消费的政策措施，发放消费券便是举措之一。

这种在社会生产恢复的特殊时期刺激经济的做法，体现了政府运用经济规律解决社会问题的担当和实践，折射出刺激消费、扩大内需的信心和决心。

对于我们来说，逢年过节发个红包，图的是喜庆吉利，盼的是幸福美好。如今政府给全社会“发红包”，投入资金作为消费补贴，不仅是还利于民的表现，更是舍小账算大账的体现。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经济社会是一个动态循环系统。要让经济循环更加畅通，消费是一个很重要的抓手。有了消费，就能更好地带动复工复产，进而带来更多就业，人们有了工作，消费信心也会增强，经济由此也会更加活络。扩大内需迫在眉睫，发放消费券，就是要通过这种杠杆效应，把内需潜力更好地深挖出来。

市场活力的激发需要一个催化剂，而发放消费券不仅激发了消费者的潜在需求，还点燃了消费者的消费欲望。那么，消费券为何不能多多发，或者补贴的金额再多点？作为催化剂，消费券起到了启动、加速的作用，但在化学反应中，催化剂放少了无法充分发挥效果，放多了无疑是浪费，更不需要一直添加。

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消费券需要科学设置、合理发放。3月18日，在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上，国家发改委就业收入分配和消费司司长哈增友就曾表示，地方出台政策要把握好两个方面：一要考虑地方的财政承受能力；二要让市场主体和广大人民群众真正受益，真正把好事办好。由是观之，“券”尽其用，发挥好“乘数效应”是关键。

在宏观经济学理论中，“乘数效应”是指经济活动中某一项变量的增减，通过连锁反应而引起经济总量的变化，乘数效应越大，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也越强劲，而乘数的大小则与居民的边际消费倾向成正比。

透过一张张电子消费二维码，我们能看到的是全市上下齐心协力共克时艰的不懈努力，能感受到的是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的坚定信心和决心。

疫情防控期间，乌鲁木齐结合自身实际，细化梳理出一系列针对性强、含金量高的具体措施，切实为企业纾难解困。推动这些扶持政策落地生根，一方面，可以使企业复工达产的脚步更稳更快；另一方面，也为满足消费需求、拉动消费内需提供了更多选择。把车展、房展、招聘会搬到互联网上，开启云上车展、网上房交会、线上招聘……这些新举措新模式跟电子消费券一样，顺应了时下人们的消费需求，挖掘出了更多的消费潜力。

用好消费券这个“杠杆”，以“四两拨千斤”之势活跃市场消费、提振信心，值得我们期待。但从中长期视角看，要充分挖掘消费潜力，仍须坚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直面深层次、结构性问题，进一步提升内生动力。

**消费券是如何拉动首府消费的**

本报全媒体记者 郭玲

一段时间以来，“你领券了吗？”已经成为市民在消费时的流行语。

从4月18日到5月10日，我市共发放三期电子消费券。在第三期消费券发放时，200元面额的消费券1分钟领完，50元消费券2分钟领完，100元消费券15分钟领完……深入人心的消费券，变成了“秒杀品”。

关于消费券，你是不是还有很多疑问？下面，我们就结合经济学来说说，消费券是如何拉动首府消费的。

1、为什么要发消费券呢？

你在逛超市时，买了八九十元的日用品，当看到满100元可以减10元时，你的消费欲望是不是会比之前强烈，然后决定凑够100元使用10元消费券。

这就是发放消费券的意义，它会促使你消费。

新疆金融专家苏宁说，消费是整个经济循环的起点，也是终点。消费拉动需求，需求带动供给，供给促进生产，生产解决就业，就业产生收入，收入带来消费。发放消费券是直接刺激最下游终端零售业，可以带动源头生产，并且是精准地进行带动。

别小看这么小小的一张消费券，金额只有5元、10元、50元、100元、200元，且每期使用时间只有一周左右，但它带来的现实效果是显而易见的。

自4月18日乌鲁木齐发放消费券以来，截至5月10日24时，一、二、三期消费券共计核销898.63万元，产生销售额1.26亿元，拉动比达1：14。

消费券用最小的成本，获得较大的经济效益，即发挥“乘数效应”，短期内起到了四两拨千斤的效果。同时，刺激了居民消费，给企业带来真实需求，激活市场和经济活动，稳定或新增就业，最终形成良性循环。

这里需要敲一下黑板划重点：在经济学中，乘数效应(Multiplier Effect)，更完整地说是支出/收入乘数效应，是宏观经济学的一个概念，是指支出的变化导致经济总需求与其不成比例的变化。例如当需要刺激消费时，政府可以加大政府投资或公共支出力度，从而产生宏观经济的扩张效应。

发放消费券是政府根据当前经济形势做出的一种刺激举措，是政府行政理念和社会治理方式渐变的折射。除乌鲁木齐外，很多城市也都选择发放消费券，因为它有着立竿见影的刺激经济的功能。

2、为什么不直接发钱呢？

有市民可能会问，提振经济为什么要发消费券呢，为什么要靠消费者的买买买来实现呢？为什么不直接发钱呢？

众所周知，我国居民有储蓄的习惯。如果发钱，居民很可能把钱留着或存着。

而消费券是一种短期的应急性经济政策，在短期内刺激经济回暖走上正轨。这就决定了，在短时间内尽最大可能地刺激居民消费才是它的本意。

相比直接“发钱”的方式，消费券能够更直接地转化为消费行为。因为消费券通常都会有明确且较为短暂的使用期限，过期作废。从这个角度看，发消费券比直接发钱更有助于提振经济。

有一个数据可以说明为什么要以促进消费来引领经济增长。统计数据显示，截至2019年，消费已连续六年成为中国经济增长的第一拉动力，消费的“压舱石”“火车头”作用非常明显。因此需要消费券发挥杠杆效应，撬动消费潜能持续释放。

3、消费券是如何让你动心的？

经济学中有一个名词叫“边际效应”。促销活动中，商家牢牢使用“边际效应”抓住了消费者的需求法则——用户购买或使用商品数量越多，则其愿为单位商品支付的成本越低。

乌鲁木齐发放消费券的同时，各大商场超市、百货门店、便利店、餐饮等推出了组合型、线上线下联动促销，都可以叠加使用消费券，让消费者尽享双重优惠。

市民盛丽领取的消费券主要用于了商场购物和餐饮消费。她在汇嘉时代广场购买防晒用品时，叠加优惠相当实惠。原价149元的商品先打六折后，她使用了一张5元消费券，又使用了一张50元的商场优惠券，最后仅支付39.4元。

市民唐一鸣领取的消费券用于购买了家电，他说：“使用消费券直接减了200元，是真金白银的实惠。”

“大礼包”给力，个体的“小钱包”跃跃欲试，完全有可能从权宜之计中梳理出长期经济策略，真正实现化危为机，并就此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推动高质量经济发展转型升级。

4、为什么要发电子券而不是纸质券？

“不同于以往，借助数字化力量促进消费，使得此次电子消费券的发放变得更加普惠、精准和公平。”乌鲁木齐大数据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赵阳说。

乌鲁木齐发放的电子消费券通过支付宝领取，也通过支付宝端口核销。赵阳说，电子消费券到期不使用自动作废，投入资金仍然回到财政，方便了解消费券的具体使用情况并做统计。

消费券发放针对的行业精准，优惠对象也精准。它有不同的类型，如大宗商品券、超市券、旅游券等，可以针对受疫情影响较重的行业，也可以针对乘数效应较大的行业。

以消费券为契机，促进中小企业向数字化转型。新疆电商专家陈兵认为，消费券的分发和使用，将促使更多企业实现线下线上共营。

在抗疫情、稳经济的特殊时期派发“大礼包”，乌鲁木齐正在全力以赴做的，便是放大政策和资金的乘数效应，最大限度地撬动消费、激活个体的“小钱包”，修复一度被抑制的经济增长主动力。